**滨海新区绿地系统规划（2021–2035年）**

**公示稿**

**天津市滨海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

## 一、 规划背景

为把握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历史机遇，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天津建设“促进环渤海地区发展的世界名城”，落实天津市委、市政府“津城”、“滨城”双城发展布局的战略部署，滨海新区进行科学绿地规划，建立和完善区域绿地空间体系，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提升城市绿地环境品质。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要求，依据国家和天津市相关法规政策编制《滨海新区绿地系统规划（2021–2035年）》。

## 二、 规划期限及规划范围

（一）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2021－2025年；远期：2026－2035年。

（二）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滨海新区行政辖区，陆域范围。

重点对各类城市绿地、公园体系、绿道体系等提出规划布局要求。

（三）规划对象

根据《城市绿地分类标准》，规划所指绿地是以滨海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内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和附属绿地。

（四）规划地位与作用

本规划属于滨海新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的专项规划，是滨海新区城市绿地规划、建设和管理的指导性文件。

## 三、规划目标、原则及指导思想

（一）规划目标

**总体目标：**以“蓝色海湾”为主题，高标准规划建设滨城水绿空间，建立层次完善、布局均衡的城市公园体系，结合滨海新区绿地实际情况及上位规划内容，全面推进“滨城”智慧化建设，倡导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以绿道串接自然、人文节点和公园绿地，塑造融入海洋文化、近代工业文化的城市绿地景观，彰显国际性海滨城市魅力，助力完善南北两翼城区功能，建设功能完善的综合型宜居城区。助力建设令人向往的创新之城、人文之城和生态之城，进一步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谱写“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新篇章。

**分期目标：**在提升现有绿地品质基础上，结合城区的拓展，高标准布局各类绿地，建设一批城市公园，确保绿地资源的充足供给，带动全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水平有效提升。

近期发展目标：优化城区绿地系统结构，提高绿地品质及指标，丰富植物多样性，营造稳定、健康生境；围绕居住区，大力增加社区公园和游园（口袋公园）数量及分布，提升公园覆盖率，营造多层次城市公园体系，助力建设美丽“滨城”。

近期规划指标（2025年）：建成区绿地率不小于38.2%， 绿化覆盖率不小于39.6%，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小于14平方米，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85%，10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1.5。详见附表1。

远期发展目标：构建区域绿色生态空间网络，加快开展生态廊道内绿地预留与生态化改造，推进城市生态建设和绿道系统升级改造，整合近郊绿色生态资源，主要公园串联成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打造独具“滨城”特色的美丽宜居城市。

远期规划指标（2035年）：建成区绿地率不小于40.3%，绿化覆盖率不小于41%，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小于14.8平方米，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90%，10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1.5。详见附表2。

加强对各街镇绿地建设指导，提出各街镇建成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与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的近远期指标传导要求，详见附表3。

（二）规划原则

1.连通公园，推动全面开放融合

全面开展滨海新区公园体系建设，生态优先，提升全域公园品质。以公园城市理念整合绿色资源，依托绿道、绿廊等线性绿色开敞空间，串联大型公园并延伸连接区域生态廊道，加强绿色生态资源互联互通，形成内外一体、有机互通的绿色游憩网络。

2.均衡布局，满足多层次出行需要

进一步突出公园的公共空间属性，以人为本，结合不同人群需求和公园服务能级差异，确定各类公园的服务半径，提升公园布局的公平性与均衡性，增强公园的服务能力。

3.丰富功能，全面提升公园活力

全面提升公园功能、景观与治理能力，打造一批具有重要历史价值、文化价值、艺术价值的公园典范。推进不同类别公园多样化与差异化的功能发展，配备各具特色的配套设施，适应不同人群需求和活动要求，打造活力公园城市。

（三）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津考察和在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践行公园城市建设理念，构建系统、完整、连续的生态绿地系统，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衔接区域生态格局，以人民为中心，合理布局绿地空间，增强城市碳汇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塑造优美城市景观、展示地方特色文化，构建系统、完整、连续的生态绿地系统。

## 四、规划内容

## （一）绿地系统结构

优化“滨城”绿地结构，增强生态韧性。构建“一屏一带，三区五廊多园”的绿地系统结构。“一屏”：为双城绿廊屏障，一条“绿屏”连接双城，形成滨城的绿色屏障。“一带”：为东部国际蓝色海湾带，强化滨海区域绿色开敞空间建设，将滨海绿地空间建设与海洋文化有机结合。“三区”：为北大港湿地生态区、汉沽盐田生态区、塘沽盐田生态区。“五廊”：为子牙新河生态廊道、独流减河生态廊道、海河生态廊道、永定新河生态廊道和蓟运河生态廊道，联通各个片区和主要绿地开敞空间的廊道。“多园”：为滨海新区内的各级公园。

## （二）绿地分类规划

1.公园绿地规划

公园绿地是指向公众开放，以游憩为主要功能，兼具生态、美化、防灾等作用的绿地，是衡量城市园林绿化水平的重要标志。公园绿地要实施最严格的用地和规划控制。推进公园绿地提档升级，树立一批具有悠久历史价值、重要文化价值、高超艺术价值、独特保护价值的城市公园典范；结合城市更新新建一批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和游园（口袋公园）、街头绿地，增加公园绿地总量；优化公园绿地布局，提升公园绿地功能，满足公众多层次、多类型休闲游憩需求，促进人群身心健康，同时为应急避险提供场所；融入“海绵城市”设计理念，采用“渗、滞、蓄、净、用、排”多种技术方法，提高公园绿地对径流雨水的渗透、调蓄、净化、利用和排放能力，充分发挥其天然海绵体功能。

2.防护绿地规划

防护绿地规划是指用地独立，具有卫生、隔离、安全、生态防护功能，游人不宜进入的绿地。主要包括卫生隔离防护绿地、道路及铁路防护绿地、高压走廊防护绿地、公共设施防护绿地等。

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各类防护绿地设置应与相关行业规范相结合，满足相关规划要求。

3.广场用地规划

广场用地应有利于展现城市的景观风貌和文化特色，应至少与一条城市道路相邻,宜结合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交通枢纽用地等进行布局。广场用地宜结合公园绿地和绿道等布置。硬质铺装面积比例应根据广场类型和游人规模具体确定，绿地率宜大于35%。广场用地内不得布置与其管理、游憩和服务功能无关的建筑，建筑占地比例不应大于2%。

4.附属绿地规划

附属绿地包括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等用地中的绿地。根据不同类型附属绿地的特点，确定不同类型用地的绿地率控制要求。

鼓励对符合条件的居住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附属绿地进行改造，推动有条件的附属绿地建设成为游园（口袋公园）向公众开放。提升公园绿地数量和分布密度，改善城市整体绿化品质。

附属绿地的绿地率控制要求需结合《天津市绿化条例》《天津市绿地系统规划》进行指标控制，同时依据《市城市管理委市规划资源局关于产业用地绿地率相关说明的通知》进行细化。产业园区应根据国土空间规划统筹安排绿化用地，在产业园区整体绿地率不小于 20% 的前提下，按照国家要求统筹确定具体产业用地的绿地率。此外，工业项目用地内部一般不得安排非安全生产必需的绿地，严禁建设脱离工业生产需要的花园式工厂。

## （三）公园体系构建

以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为重点区域，结合滨海新区自然人文要素，构建和谐共生的绿色生态空间网络，打造以人民为中心的公园体系，升级互联互通的休闲游憩网络，形成均衡共享的绿地空间布局。致力于建设“绿带环绕、绿廊相连、绿块镶嵌”的园林生态系统，构建“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口袋公园）—街头绿地”的公园体系，综合提升新区城市综合环境，实现“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目标。

1.综合公园规划建设指引

综合公园指具有完善游憩和配套管理服务设施，内容丰富，适合开展各类户外活动的公园绿地。结合“滨城”核心区、南北翼副城片区功能布局，匹配人口增长，考虑交通可达性、周边服务功能、自然资源、历史文化资源分布等因素，根据综合公园用地规模和服务半径的差异，促进综合公园资源相对均衡布局。推进现状综合公园提档升级，结合城区拓展高标准建设城市综合公园。到2035年，全区规划综合公园不少于53个，其中现状综合公园33个，规划新增20个，近期至2025年，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达到1.5以上。远期至2035年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达到1.5以上。详见附表4。

（1）占地规模指引：对现状保留及改造提升的综合公园占地规模宜在5公顷以上，对于新建综合公园占地规模宜在10公顷以上。

（2）规划布局指引：对现状城区内满足5公顷以上，位于人口集中区域的现状综合公园及符合要求的绿地进行保留或提升改造，完善功能，提升景观品质，建成符合要求的综合公园，不断提高现状综合公园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规划新建区域应结合城区组团划分、功能布局和人口分布，考虑交通可达性、周边服务功能、自然资源、历史文化资源分布等因素，按照服务半径要求进行选址，新建用地规模10-20公顷综合公园，服务半径1200-2000米，新建用地规模20公顷以上综合公园，服务半径2000-3000米，实现综合公园相对均衡布局。

鼓励用地规模大于10公顷，平均宽度大于50米的带状绿地改造升级为综合公园。

（3）功能配套指引：综合公园应满足居民游览休息、文化娱乐等多种功能需求，适合各种年龄和职业的城市居民进行半日到一日的游赏活动。5-20公顷的综合公园需设置儿童游戏、休闲游憩、运动康体、公共服务设施，有条件的可配置文化科普、商业服务等设施；20公顷以上的综合公园需设置儿童游戏、休闲游憩、运动康体、文化科普、公共服务、商业服务、园务管理等设施；同时创新设施配置类型与模式，推进公园与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商业等设施融合发展，打造城市公园精品工程。

（4）生态建设指引：落实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将生态修复与城市品质提升有机融合，着力打造兼具趣味性、富含文化性、体现开放性、彰显生态性的 “城市海绵体”。因地制宜地采取小微湿地、下沉式绿地、植草沟、旱溪等多种形式，提高路径、停车场、广场透水铺装比例，以提升公园对雨水的滞蓄和净化能力。有河道、湖泊等自然水体的公园，应充分利用公园河道、湖泊等景观水体开展生态驳岸、植被缓冲带，作为雨水收集回用设施和调蓄设施，消纳自身及周边区域的径流雨水，构建多功能调蓄水体，充分发挥综合公园生态服务功能，实现城市良性水文循环，提高对径流雨水的渗透、调蓄、净化、利用和排放能力，维持或恢复城市的海绵功能。

2.社区公园规划建设指引

社区公园是指用地独立、具有基本的游憩和服务设施，主要为一定社区范围内居民就近开展日常休闲活动服务的公园绿地。结合《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中公共绿地配置标准，围绕十五分钟生活圈、十分钟生活圈及五分钟生活圈进行社区公园布局及控制指标。规模依照该居住区人口数量而定，规模宜大于1公顷。1-5公顷的社区公园服务半径按照500米控制，5-10公顷的社区公园服务半径按照800-1000米控制，综合公园可按照500米服务半径计入社区公园服务范围，基本实现社区公园对居住用地全覆盖。

老城片区尚不满足服务半径要求的区域，结合城市更新逐步进行优化；新城区根据社区发展需求配套建设，满足社区居民休闲游憩需求。

占地5-10公顷的社区公园应设置儿童游戏、休闲游憩、运动康体和公共服务等设施；占地2-5公顷的社区公园应设置儿童游戏和休闲游憩设施；占地1-2公顷的应设置休闲游憩设施。同时社区公园中应设置10%-15%的体育活动场地。

3.专类公园规划建设指引

专类公园指具有特定内容或形式，具有相应的游憩和服务设施的公园绿地。主要包括动物园、植物园、历史名园、遗址公园、游乐公园、儿童公园、体育公园、滨水公园、雕塑公园，纪念性公园等。

结合规划人口，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出发点，构建专类公园体系，结合滨海新区城市发展、生态景观建设和市民不同年龄段需求，强化专类公园特色营造，布局具有“滨城”特色与魅力的专类公园。新建一批游乐公园、儿童公园、体育健身公园、纪念公园等专类公园。创新专类公园设施配置，继续发挥专类公园规划建设的前瞻性与引领性。到2035年，全区专类公园不少于37个，其中规划新增专类公园不少于24个，详见附表5。

动物园应有适合动物生活的环境，供游人参观、休息、科普的设施，安全、卫生隔离的设施和绿带，后勤保障设施，面积宜大于20公顷，其中专类动物园面积宜大于5公顷。

植物园应创造适于多种植物生长的环境条件，应有体现本园特点的科普展览区和科研实验区;侧重科普、游览的，宜设置于交通方便的近郊；侧重科研的可设于远郊，应避开城市污染源，应有充足的水源，满足灌溉的要求。

历史名园的内容应具有历史原真性,并体现传统造园艺术。历史名园在修缮时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规定执行。应设置供游人参观、人员看守和设置防火防盗的设施，增加少量必要的建筑和工程管线，但不能有损于古迹或破坏原貌。

其他专类公园，应根据其主题内容设置相应的游憩及科普设施。

4.游园（口袋公园）规划建设指引

游园（口袋公园）是指用地独立，规模较小形状多样，方便居民就近进入，具有一定游憩功能的绿地。老城区以“拆违建绿，见缝插绿”为原则合理安排游园（口袋公园）；新区配套建设，方便居民就近使用。结合5分钟生活圈布局，每个5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设置1处游园，按照300米服务半径要求布局建设，实现居住用地步行300米可到达1处游园，提升公园绿地的服务覆盖面积。单个游园占地面积应大于400平方米，补足公园绿地覆盖盲区。带状游园的宽度宜大于12m，绿化占地比例应大于或等于65%。

鼓励街角、地块边缘等附属绿地位置设置口袋公园，面积宜大于400平米，为生活区提供丰富多样的社交空间。

5.街头绿地规划建设指引

街头绿地是指在城市道路旁供行人或附近居民短时间休息、游憩的小块绿地。见缝插绿建设街头绿地，提升公园覆盖水平。规划新建区鼓励在道路两侧和道路交叉口节点位置控制出相应空间，与文化、教育、医疗等城市公共设施和公共交通站点等结合设置。在满足安全的前提下，次干路及以下可不设绿化带，鼓励沿城市道路集中设置街头绿地。

## （四）绿道系统规划

规划构建“市级绿道—区级绿道—社区绿道”三级绿道体系。兼顾市民游憩休闲和绿色出行双重需求，契合城市空间布局，整合特征资源的城市型绿道系统。详见附表6。

市级绿道串联全市重点生态空间、人文历史景观和主要功能区等，对市域生态环境的保护和休闲游憩体系的构建具有重要意义。区级绿道起着承接市级绿道的作用，串联未纳入市级绿道的重要绿色空间、文化景观等。主要服务于本区的居民，提高绿色开敞空间可达性的绿道。社区绿道在社区或绿地内部形成的绿道微循环系统，主要服务于周边居民的绿道。

## （五）城市绿线规划

1.城市绿线划定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修正）、《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12号）、《城市绿线划定技术规范》（GB/T51163-2016）、《天津市绿化条例》（2022年）等相关法律法规划定城市绿线。

2.城市绿线划定

已建成的和规划预留的公园绿地、防护绿地等应按照相关法规和规范要求划定城市绿线。规划将落实市级绿地系统专项及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城市绿线，进行“定界”管理，其中规划综合公园和规划专类公园在保证绿线位置及规模不变的基础上，具体边界可结合实际在下层次规划中进行调整。

规划将未划定城市绿线的社区公园、游园及重要的防护绿地等作为其他绿线，具体位置和边界按照要求由下层次规划落实。

城市规划绿线原则上应遵守本规划确定的位置和规模，如通过论证确需进行修改的，在满足综合公园占地规模和服务半径要求的基础上，可结合实际在下层次规划中进行调整。

3.城市绿线管控要求

根据《城市绿线管理办法》进行管控，城市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有关部门不得违反规定，批准在城市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线内用地的，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在城市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生态环境构成破坏的活动。

## （六）“一核两副”城区绿地布局规划

滨海新区“一核两副”城区空间：“一核”为滨城核心区。“两副”为副城片区，包括“北翼”副城片区和南翼副城片区。即“南北翼”副城。

1.滨城核心区绿地布局规划

建设“两轴一带多廊多点”的蓝绿开敞空间体系。统筹核心区与周边生态空间，依托河流、郊野公园等生态基底，将绿色引入城市空间；梳理河流廊道、滨水绿道空间，串联各级公园及公共活动空间，构建“两轴一带多廊多点”的蓝绿开敞空间体系。其中，“两轴”为海河生态轴、北三河生态轴；“一带”为沿中央大道串联蓝鲸岛公园、紫云公园、泰丰公园等的公园带；“多廊”为重要交通干道、河流干渠、海滨绿道等多种廊道；“多点”为多个城市公园及开敞空间节点。

规划至2035年，滨城核心区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达到9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小于8.4平方米。

滨城核心区规划综合公园31处，形成“布局均衡、功能丰富、特色鲜明”的综合公园布局，满足公众多层次、多类型休闲游憩需求。其中，现状保留21处，规划新增10处，包含提升改造1处。规划专类公园不少于11个，其中现状9处，规划新增2处。

划定城市绿线17.14平方千米，主要包括滨城核心区内的市级公园等重要的生态绿地。城市现状绿线原则上应遵守本规划确定的位置和规模。在保证绿线位置及规模不变的基础上，具体边界可结合实际在下层次规划中进行调整。

2.北翼副城片区绿地布局规划

规划形成“一轴多点”的蓝绿开敞空间体系。其中，“一轴”为蓟运河生态轴；“多点”为多个城市公园及绿地开敞空间节点。重点围绕临河、滨水空间及津秦高铁沿线增加绿地与休闲活动空间供给，构建北翼副城片区的绿地生态系统。

北翼副城片区规划综合公园2处，满足公众多层次、多类型休闲游憩需求。其中，现状保留1处，规划新增1处；规划专类公园不少于7个，规划新增7处。

3.南翼副城片区绿地布局规划

将官港森林公园、塘沽盐田、独流减河郊野公园等不同生态类别的生态空间引入片区城市空间，规划形成“多廊、多点”的蓝绿开敞空间体系。其中，“多廊”为重要交通干道廊道；“多点”为多个城市公园及绿地开敞空间节点。重点围绕轻纺大道、汉港公路沿线增加绿地与休闲活动空间供给，构建南翼副城片区的绿地生态系统。

南翼副城片区规划综合公园6处，满足公众多层次、多类型休闲游憩需求。其中，现状保留3处；规划新增3处。

南翼副城区规划专类公园不少于11个，规划新增11处。

## （七）树种规划

依据《城市绿地规划标准》（GB/T51346-2019）、《天津地区推荐园林树木栽植导则》（2020年）、《天津市园林绿化行道树栽植导则》（2020年）和《天津市绿化条例》（2022年修订），结合城市规模、经济状况、景观需求等条件，坚持适地适树原则。以保留现有树木、尊重现有树种分布规律为基础，确定常绿树种与落叶树种的比例为3：7；乔木和灌木与草本植物的比例为7：3；木本植物与地被植物比例为4：1（投影面积比）；速生树种、中生树种和慢生树种的比例为5：2：3；乡土树种与外来树种的比例不低于9：1；城区某一树种的栽植数量不超过树木总数量的20%；本地木本植物指数≥0.8。

## （八）古树名木保护规划

依据《天津市绿化条例》（2022年修订），百年以上树龄的树木，稀有、珍贵树木，树型奇特罕见的树木，具有历史价值或者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均属古树名木。

建成区内两株古树均为桑树，位于大沽街兴海园内，属三级保护等级。依据《天津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2018年修正），保护全区古树名木，对长势较差的古树名木进行养护复壮，对濒危的古树名木进行抢救性保护，同时，鼓励单位和个人保护、认养古树，建立完整的古树名木档案。古树名木的保护率达到100%。完成全区古树名木建立档案、设置标志，划定保护范围，明确养护管理责任，实行严格保护。

## （九）防灾避险绿地规划

根据《城市绿地防灾避险设计导则》的要求，滨海新区分别配置“长期避险绿地-中短期避险绿地-紧急避险绿地”三级设施。结合《天津市绿地系统规划》中对防灾避险绿地设施的规划要求，同时划分为中心防灾避难公园（长期）、固定（含中期、短期）防灾避难公园及临时性（应急）防灾避难公园。详见附表7。

## （十）海绵城市规划

1.公园绿地生态建设指引

因地制宜地采取小微湿地、下沉式绿地、植草沟、旱溪等多种形式，提高路径、停车场、广场透水铺装比例，以提升公园对雨水的滞蓄和净化能力。

有河道、湖泊等自然水体的公园，应充分利用公园河道、湖泊等景观水体作为雨水收集回用设施和调蓄设施，消纳自身及周边区域的径流雨水，构建多功能调蓄水体。

2.防护绿地生态建设指引

在满足乔木生长环境的情况下，防护绿地规划建设可考虑协助消纳路面径流雨水，利用初雨弃流装置、植草沟、生物滞留带等设施滞蓄、净化路面径流。

3.广场用地生态建设指引

广场用地应提高透水铺装比例，应用透水铺装增加下渗，注重排水坡度与排水沟的设置，结合现状高程，因地制宜设置下沉式广场,降低峰值径流量，提升城市生态韧性。

## （十一）生物多样性保护引导

生物多样性保护主要依托于生物生存环境的营造。滨海新区主要围绕以林地、草地、水域（淡水）生境为主；临港片区以海岸线湿地生境为主。

保护策略：因地制宜，结合沿海、内陆不同基底条件，营造多种生境；突出特色，以鸟为本，考虑鸟类的觅食习惯、生境需求；顺势而为，尊重原生条件、变化趋势，修复海岸线生态系统。

## （十二）无障碍规划指引

1.公园绿地无障碍规划指引

城市绿地进行无障碍设计的范围应包括下列内容：城市中的各类公园，包括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带状公园、街旁绿地等；附属绿地中的开放式绿地；对公众开放的其他绿地。城市绿地的无障碍设施建设应该针对《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J/T85），行业标准范围实施。

新建城市绿地无障碍设施建设率应达到100%，并符《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和《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GB/T17775-2003)。

2.城市广场无障碍规划指引

城市广场的无障碍设计范围结合《城市道路设计规范》（CJJ37）中城市广场篇的内容，分成公共活动广场和交通集散广场两大类。对市民活动频率高的城市广场优先进行无障碍设施的改造。对位于重点区域内的城市广场，应提高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标准，成为全区示范的无障碍城市广场。详见附表8。

## （十三）儿童友好城市规划指引

在公园建设中，坚持“儿童优先、普惠公平”、“安全健康、自然趣味”、“因地制宜、探索创新”的基本原则，优先考虑儿童的需求和利益，确保公共资源和公共服务的配置能够优先满足儿童的成长和发展需求。儿童友好城市规划通则要求包括地形设计、滨水安全、照面设施、附属设施、小品设施、植物配置、安全设施、无障碍设计。

## （十四）再生水利用规划指引

具备再生水供水条件且水质符合用水标准，建议城市绿化、生态景观等用水，优先使用再生水。

鼓励新建绿地水源切改为再生水水源，配置再生水浇灌系统。城市绿化使用再生水，可有效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区内绿地养护成本，为全面建设该区域绿色低碳和节水节能的供水体系奠定基础。促进节水低碳，构建绿色综合节水保障体系。促进城市水资源良性循环，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推动再生水就近利用、生态利用和循环利用。

表14-1滨海新区城市污水再利用类别

|  |  |  |
| --- | --- | --- |
| **分　类** | **范　围** | **示　例** |
| 城市杂用水 | 城市绿化 | 公共绿地、住宅小区绿化 |
| 景观环境用水 | 娱乐性景观用水 | 娱乐性景观河道、景观湖泊及水景 |
| 观赏性景观用水 | 观赏性景观河道、景观湖泊及水景 |
| 湿地环境用水 | 恢复自然湿地、营造人工湿地 |

## （十五）绿色低碳规划指引

城市绿地建设应秉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最小干预的理念和方法，对场地内的原有地形、地貌、水系、植被等绿色基底进行有效保护，最大限度地减少对自然环境的扰动，充分发挥利用植被、森林等绿色植物的碳汇功能，减少碳足迹和排放，保护生物多样性，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坚持系统观念，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 （十六）城市公园资源资产盘活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重要论述和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三新”“三量”工作部署，盘活公园资源资产，贯彻经营城市理念和精细化管理思想，以“民生服务设施常态化+主体经营活动季节化+分类养护管理精细化”的“公园+”理念，“一园一策”提升城市活力。以综合公园为主，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和口袋公园为辅，使公园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各项功能更加齐备。

## （十七）近期建设

与相关规划相衔接，与近、远期目标相协调，明确近期发展的需求，使绿地建设在城市发展各个阶段均能满足居民休闲游憩的需要。综合城市现状、经济条件、开发顺序以及发展预测，切合实际地确定近期绿地建设项目。规划中还未实施的结构型绿地及非建设用地范围内的生态敏感区，前期以生态培育为重点，为未来城市发展预留充足的绿地建设空间。城市园林绿地建设注重近、远期有机结合，科学有序，以确保其持续良性发展。

近期建设重点持续推动滨海新区小微绿色开放空间建设，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建设和治理水平，重点推进与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园建设，重点建设综合公园和专类公园项目共9个，其中综合公园建设项目3个，为规划新增公园；专类公园建设项目5个，滨城核心区一处，南翼副城区与北翼副城区各一处，东疆港区两处，南部片区一处，为规划提升专类公园。详见附表9。

重点对现状建成区按照见缝插绿的原则新建游园，充分挖掘大于400平方米可利用的空间建设游园，近期新建口袋公园、社区公园、游园项目，规划2021年至2023年，每年新建口袋公园不少于6个，2024年至2027年，每年新建口袋公园不少于10个。以提升滨海新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十八）规划实施措施

1.规划实施机制

协调推进建成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和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等指标与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的衔接，促进绿地相关规划的目标指标统一。

2.法制保障措施

依据国家和天津市法律法规，制定绿地系统建设相关的绿道建设、立体绿化建设、园林绿化建设施工、养护管理等标准及导则，完善规划实施的法规保障体系，保证城市绿地建设、维护的科学性、专业性。

3.组织保障措施

明确划分各类绿地的建设管理职责，确保绿化管理职责全部落实、无空白区，各部门间的职责分工明确、彼此协调，建立一个权责明确、制度完善的绿地系统管理体系，协调规划和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等各部门间的关系，监督绿地系统规划的实施。各街镇应落实区级绿地系统规划的要求，加强规划编制、动态监督、实施评估等相关工作。

4.资金保证措施

绿化建设资金以政府财政投入为主，同时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绿地的建设和养护，发挥社会、企业、个人的积极性，拓宽资金筹措渠道，形成多元化、多层次投资体系，不断创新绿地建设投融资模式。

5.舆论宣传措施

采取规划宣讲会、宣传板展示、网络公示等多种形式向全区居民进行绿地系统规划宣传，普及绿化知识，增强全民养绿护绿意识，提高社会各界对绿化的重视，营造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借助广播、电话、网络等媒体平台，开设公众绿化监督窗口，鼓励居民对违反相关管理要求的行为进行举报投诉，形成全民监督规划实施。

# 附表

## 附表1 近期指标（2025年）发展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指标类型** | **具体要求** |
| **1** | 建成区绿地率 | 预期性 | ≥38.2% |
| **2** |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预期性 | ≥39.6% |
| **3** | 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人） | 预期性 | ≥14㎡/人 |
| 其中：滨城核心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人） | ≥6.3㎡/人 |
| **4** |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 | 约束性 | ≥85% |
| 其中：滨城核心区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 | ≥80% |
| **5** | 10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 预期性 | ＞1.5 |

## 附表2 远期（2035年）发展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指标类型** | **具体要求** |
| **1** | 建成区绿地率 | 预期性 | ≥40.3% |
| **2** |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预期性 | ≥41% |
| **3** | 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人） | 预期性 | ≥14.8㎡/人 |
| 其中：滨城核心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人） | ≥8.4㎡/人 |
| **4** |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 | 约束性 | ≥90% |
| 其中：滨城核心区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 | ≥90% |
| **5** | 10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 预期性 | ＞1.5 |

## 附表3 远期（2035年）规划指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区** | **建成区绿地率（%）** |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
| **1** | 塘沽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2** | 新村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3** | 大沽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4** | 新港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5** | 杭州道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6** | 新河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7** | 北塘街道 | ≥39.6 | ≥40.3 | ≥14.8 | ≥90 |
| **8** | 新北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9** | 胡家园街道 | ≥39.6 | ≥40.3 | ≥14.8 | ≥90 |
| **10** | 茶淀街道 | ≥39.6 | ≥40.3 | ≥14.8 | ≥90 |
| **11** | 寨上街道 | ≥39.6 | ≥40.3 | ≥14.8 | ≥90 |
| **12** | 大港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13** | 汉沽街道 | ≥39.6 | ≥40.3 | ≥14.8 | ≥90 |
| **14** | 海滨街道 | ≥39.6 | ≥40.3 | ≥14.8 | ≥90 |
| **15** | 古林街道 | ≥39.6 | ≥40.3 | ≥14.8 | ≥90 |
| **16** | 新城镇 | ≥39.6 | ≥40.3 | ≥14.8 | ≥90 |
| **17** | 泰达街道 | ≥40.3 | ≥41 | ≥14.8 | ≥90 |
| **18** |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渤龙湖科技园 | ≥40.3 | ≥41 | ≥14.8 | ≥90 |
| **19** | 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 | ≥40.3 | ≥41 | ≥14.8 | ≥90 |
| **20** | 天津东疆综合保税区 | ≥40.3 | ≥41 | ≥14.8 | ≥90 |
| **21** | 天津港保税区海港片区 | ≥40.3 | ≥41 | ≥14.8 | ≥90 |
| **22** | 天津港保税区临港片区 | ≥40.3 | ≥41 | ≥14.8 | ≥90 |
| **23**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 | ≥38.2 | ≥38.9 | - | - |
| **24**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北部组团 | ≥38.2 | ≥38.9 | - | - |
| **25**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 | ≥40.3 | ≥41 | ≥14.8 | ≥90 |
| **26**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现代产业区 | ≥40.3 | ≥41 | ≥14.8 | ≥90 |
| **27**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商务区 | ≥40.3 | ≥41 | ≥14.8 | ≥90 |
| **28** | 中新天津生态城 | ≥50 | ≥50.7 | ≥15 | ≥90 |

## 附表4 规划综合公园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建设项目类型** | **类型** | **建设面积（公顷）** | **近期/远期** |
| **1** | 渤龙湖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77.82 | - |
| **2** | 彩带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24.05 | - |
| **3** | 城市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23.76 | - |
| **4** | 大港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7.49 | - |
| **5** | 大港湿地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74.83 | - |
| **6** | 大港油田滨海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4.96 | - |
| **7** | 甘露溪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0.21 | - |
| **8** | 港沙游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7.91 | - |
| **9** | 海港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7.89 | - |
| **10** | 河滨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23.86 | - |
| **11** | 河西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4.61 | - |
| **12** | 慧风溪景观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8.42 | - |
| **13** | 金海湖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74.77 | - |
| **14** | 蓝鲸岛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58.55 | - |
| **15** | 临港湿地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79.49 | - |
| **16** | 绿岛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0.29 | - |
| **17** | 南堤滨海步道 | 综合公园 | 现状 | 32.26 | - |
| **18** | 南湾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3.71 | - |
| **19** | 宁海路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6.44 | - |
| **20** | 泰丰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20.98 | - |
| **21** | 望海山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53.01 | - |
| **22** | 文化中心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5.53 | - |
| **23** | 溪谷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33.30 | - |
| **24** | 新港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8.35 | - |
| **25** | 新塘湖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33.44 | - |
| **26** | 印象海堤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9.47 | - |
| **27** | 永定洲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34.65 | - |
| **28** | 于家堡滨河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10.43 | - |
| **29** | 紫云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33.60 | - |
| **30** | 生态谷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22.79 | - |
| **31** | 静湖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20.08 | - |
| **32** | 塘沽森林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268.56 | - |
| **33** | 澜清溪公园 | 综合公园 | 现状 | 34.78 | - |
| **34** | 规划中新友好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39.57 | 近期 |
| **35** | 规划蓟运河故道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35.53 | 近期 |
| **36** | 规划东堤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37.18 | 近期 |
| **37** | 规划东疆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1.56 | 远期 |
| **38** | 规划东拓区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53.15 | 远期 |
| **39** | 规划黄港生态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20.27 | 远期 |
| **40** | 规划海河南路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8.85 | 远期 |
| **41** | 规划港东新城绿轴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6.60 | 远期 |
| **42** | 规划临港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8.00 | 远期 |
| **43**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27.49 | 远期 |
| **44**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0.52 | 远期 |
| **45**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1.42 | 远期 |
| **46**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0.24 | 远期 |
| **47**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0.30 | 远期 |
| **48**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23.09 | 远期 |
| **49**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7.28 | 远期 |
| **50**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9.11 | 远期 |
| **51**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7.32 | 远期 |
| **52**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13.20 | 远期 |
| **53** | 规划综合公园 | 综合公园 | 规划 | 38.34 | 远期 |

## 附表5 规划专类公园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建设项目类型** | **类型** | **建设面积（公顷）** | **近期/远期** |
| **1** | 大沽炮台公园 | 纪念性公园 | 现状 | 4.23 | - |
| **2** | 天津韩国工团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现状 | 1.07 | - |
| **3** | 泰达国际雕塑公园 | 雕塑公园 | 现状 | 0.47 | - |
| **4** | 塘沽儿童公园 | 儿童公园 | 现状 | 2.18 | - |
| **5** | 生态城儿童公园 | 儿童公园 | 现状 | 1.02 | - |
| **6** | 天津港东疆建设开发纪念公园 | 纪念性公园 | 现状 | 4.98 | - |
| **7** | 生态轮滑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现状 | 0.59 | - |
| **8** | 北塘文体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现状 | 1.00 | - |
| **9** | 宋庆龄儿童公园 | 儿童公园 | 现状 | 6.81 | - |
| **10** | 东疆港区中央绿地 | 其他专类公园 | 现状 | 6.76 | - |
| **11** | 经开区遗址公园 | 遗址公园 | 现状 | 3.78 | - |
| **12** | 万人坑纪念碑 | 纪念性公园 | 现状 | 0.62 | - |
| **13** | 大港体育广场 | 体育健身公园 | 现状 | 17.93 | - |
| **14** | 规划迎宾街公园 | 儿童公园 | 规划 | 2.88 | 近期 |
| **15** | 规划寨上花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1.79 | 近期 |
| **16** | 规划港西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6.30 | 近期 |
| **17** | 规划东疆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7.72 | 近期 |
| **18** | 规划东疆北侧公园 | 文化公园 | 规划 | 8.97 | 近期 |
| **19** | 核心区规划植物园 | 植物园 | 规划 | 95.32 | 远期 |
| **20** | 核心区规划泰达时尚广场湖区公园 | 主题公园 | 规划 | 8.90 | 近期 |
| **21** | 规划临港岸线公园 | 专类公园 | 规划 | 212.90 | 远期 |
| **22** | 南翼副城区规划盐田主题公园 | 其他专类公园 | 规划 | 9.52 | 远期 |
| **23** | 南翼副城区规划专类公园 | 专类公园 | 规划 | 9.02 | 远期 |
| **24** | 南翼副城区规划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6.84 | 远期 |
| **25** | 南翼副城区规划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3.86 | 远期 |
| **26** | 南翼副城区规划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3.48 | 远期 |
| **27** | 南翼副城区规划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1.21 | 远期 |
| **28** | 南翼副城区规划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1.33 | 远期 |
| **29** | 南翼副城区规划儿童公园 | 儿童公园 | 规划 | 12.85 | 远期 |
| **30** | 南翼副城区规划体育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规划 | 1.90 | 远期 |
| **31** | 南翼副城区规划植物园 | 植物园 | 规划 | 4.57 | 远期 |
| **32** | 北翼副城区规划专类公园 | 专类公园 | 规划 | 2.11 | 远期 |
| **33** | 北翼副城区规划专类公园 | 专类公园 | 规划 | 0.23 | 远期 |
| **34** | 北翼副城区规划专类公园 | 专类公园 | 规划 | 1.97 | 远期 |
| **35** | 北翼副城区规划专类公园 | 专类公园 | 规划 | 10.05 | 远期 |
| **36** | 北翼副城区规划滨水公园 | 滨水公园 | 规划 | 5.87 | 远期 |
| **37** | 北翼副城区规划滨水公园 | 滨水公园 | 规划 | 22.01 | 远期 |

## 附表6 滨海新区绿道布局一览表

|  |  |  |
| --- | --- | --- |
| **绿道分类** | **布局指引** | **长度(KM)** |
| 市级绿道 | 依托外环绿化带、海河设置绿道。对内串联大型城市综合公园，对外衔接郊野公园和其他重要自然、人文、休闲资源。 | 309.96 |
| 区级绿道 | 承接市级绿道，串联市级绿道未纳入的重要绿色空间、文化景观等。城区内依托河流、道路、铁路、线性公园及生活性道路两侧绿化带等空间，主要服务于本区的居民。 | 395 |
| 社区级绿道 | 社区或绿地内部形成的绿道微循环系统,串联社区中心、公园、广场、公交首末站、地铁站点等公共空间，主要服务于周边居民。 | 详细规划可结合实际在下层次规划中进行布置。 |

## 附表7 滨海新区防灾避险绿地分类



## 附表8 滨海新区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无障碍设施覆盖率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实施  类型 | 2025年  目标 | 2035年  目标 | 指标  类型 | 解释 |
| 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无障碍设施覆盖率 | 新建 | 100% | 100% | 约束性 | 符合无障碍要求的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数量/新建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总数 |
| 改造 | 90% | 100% | 预期性 | 符合无障碍要求的既有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改造数量/既有公园、广场等公共空间改造数量 |

## 附表9 滨海新区综合公园、专类公园近期建设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四至范围** | **建设项目类型** | **建设类型** | **建设面积（公顷）** | **拟建设时间** |
| **1** | 中新友好公园（核心区） | 中新生态城华二路北，华三路南 | 综合公园 | 新建 | 39.57 | 近期建设 |
| **2** | 东堤公园 （核心区） | 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新城东侧 | 综合公园 | 新建 | 37.18 | 近期建设 |
| **3** | 蓟运河故道公园（核心区） | 寨上街道中新天津生态城动漫北路 | 综合公园 | 新建 | 35.53 | 近期建设 |
| **4** | 寨上花园（北翼副城区） | 大港街道旭日路与迎宾街交叉路口往东北约130米 | 体育健身公园 | 提升 | 1.79 | 近期建设 |
| **5** | 泰达时尚广场湖区公园（核心区） | 奥运路与泰达大街交口 | 主题公园 | 提升 | 8.90 | 近期建设 |
| **6** | 迎宾街公园（南翼副城区） | 寨上街道牌坊街寨上花园西侧 | 儿童公园 | 提升 | 1.78 | 近期建设 |
| **7** | 东疆体育公园 | 东至观澜路，西至欧洲路，南至延安道北至宁夏道 | 体育健身公园 | 新建 | 7.72 | 近期建设 |
| **8** | 东疆北侧公园 | 天津市滨海新区东疆保税港区观澜路以东、新港八号路以南、重庆道以北 | 文化公园 | 新建 | 8.97 | 近期建设 |
| **9** | 港西体育公园 | 海滨街道大港油田内，北穿港路以南，西至健安道，东南北为规划路， | 体育健身公园 | 新建 | 6.3 | 近期建设 |